雄关乡201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年度报告

今年来，我乡认真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规定，紧紧围绕乡党委、政府中心工作及全乡民众期盼，加强信息发布、公开、解读和回应工作，不断扩大公开范围，细化公开内容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取得了一定成果，现将本年度工作总结如下：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概况

(一)规范内容，提高政务信息质量。一是按照组织健全、制度严密、标准统一、运作规范的要求，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形式、政务信息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。二是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三是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公开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重点,从信息公开和便民服务两个方面入手，加大推行政务公开的力度。

(二)运用载体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形式。在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栏这一公开形式的基础上，按照便利、实用、有效的原则，认真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、新形式，使政务信息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。一是依托政府网站, 推进网上政务公开。二是充分利用新媒体形式，推进政务公开。发布政府权威信息，对外展示雄关风土人情，提供便民服务信息，扩大招商引资影响力。

(三)强化监督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落到实处。一是强化监督检查。严把公开内容和项目关，既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，搞半公开、假公开，又防止不该公开的乱公开。采取多种形式，强化监督检查工作，实行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、集中专项检查相结合。同时，鼓励广大干部、群众积极参与监督，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，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、有序开展。二是推行定期通报制度。乡人民政府和村委会定期在一定范围内，通报近期本乡、本村的重大事项、重大决策，努力做到政府和公共资源配置等重大事项都公开进行，规范运作。我乡凡是重大决策，都要注意倾听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的意见和建议，实行决策前的社会通报、公示，并在决策后通过一定形式向社会公开。

二、201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2012年我乡政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40条，内容涵盖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及规范性文件、机构职能、人事任免、办事指南、财政收支、机构信息、政府决策等与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的各类信息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12年，我乡没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事项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2年度及历年来，我乡政府信息公开没有收费及减免的情况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我乡2012年度未发生针对本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、诉讼和申述的情况。

六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。个别领导对推行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,存在着怕失权,不愿公开;怕麻烦,不想公开;怕监督,不敢公开的思想。二是工作工展落实不够。工作进展迟缓,公开成效不明显。 三是公开内容不够规范，制度不够完善。四是监督机制不健全、监督力度不够。

为此，201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们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：

(一)提高认识。深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切实增强做好此项工作的能力和水平，及时公开、更新。

(二)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规范。不断规范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制和政府信息发布、保密、审查制度等。

(三)继续积极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。坚持把主动公开作为一项常态工作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载体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制作、发布流程。同时，继续按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答复和相关电话咨询，满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的知情权。